

治疗感悟篇

这部分内容包括我对癌症及其治疗的一些体会和认识。我在病床上阅读了一些医疗保健方面的书籍，其中对我最有启发的是何裕民医师的《癌症只是慢性病》。结合自己在治疗过程中遇到的一些问题和自己的思考，提出了一些我的见解，供读者参考。

华章图书

第 3 章

癌症及其治疗

在癌症治疗的过程中，我体会到正确认识和对待癌症，积极的心态很重要。癌症没那么可怕，它并不是“绝症”。病人自己要把握治疗的“度”，绝对不要指望通过化疗放疗“治愈”癌症。病人对治疗方法和过程要进行独立判断，在治疗关键点上由自己拿主意。病人要主动和医生沟通，协助医生作出正确诊断。癌症的治疗目标不应该是追求癌细胞数最小化，而应是病人的免疫力最大化。最后，要正确认识西医和中医在癌症治疗中的作用。

身患癌症不能自乱方寸

2008年11月27日，在协和医院做了甲状腺核磁共振等项检查后，为了使我没有思想负担，医生对我说是“良性”的，只对家属讲了真实情况。这个结果和我自己的判断一致，我很高兴。但随后几天，我看到老伴和二女儿好像有什么心事，在我面前的表现很不自然。我知道，医生为了不影响病

人的情绪，往往隐瞒病情。于是，我说既然是良性的，我要出院，EMBA 的课程还等着我去上，很多工作还等着我去做。大家劝我再观察一段时间，当时我确实发了火，我不愿“小病大养”，情绪很激动。他们没有办法，只好由女儿出面告诉我检查的结果。

晚上女儿说要跟我谈谈我的病，话到嘴边，眼睛发红，就说不下去了。我意识到情况不妙，问“是恶性的吧？”她点点头。我说，“不要讲了，我知道了，没事的！”话虽这么说，但心情一下子沉重起来。

当天晚上我反复想了很多。对于这突如其来的打击，我没有丝毫思想准备。恶性肿瘤，癌症，这是多么令人生畏的名词！它是“不治之症”，意味着死亡！在这之前，我还从来没有考虑过自己的死亡问题，很不甘心。我才满 66 岁，难道我这一辈子就这样“交代”了？我这样走了，将会给我的妻子、两个女儿，我的外孙和外孙女，我的兄弟姐妹和所有的亲人，以及所有爱我的人，带来多么大的痛苦！我还有一些研究生没有毕业，他们选择了我，我怎么能够就这样撇下他们不管了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主任基金项目“管理学名词编写和审定”已经立项，正开始编写工作，我不能没有完成任务就“走人”。当时还承担了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系列教材的审定工作，人家下了聘书，我不能不做事呀！积压的一些稿件要评审，教材要改版，等等。我怎么撂下这些工作不管了呢？

后来又想，我已经 66 岁，上帝待我也算不薄了！那么多历史上的显赫人物还没有活这么长呢！秦始皇统一了中国，建立了中央集权的秦帝国，大业已成，只想万寿无疆，派人去东海寻求长生不老药，结果 50 岁就一命呜呼了。成吉思汗打遍天下，造就了一个空前绝后的大帝国，也只活了 67 岁！我一介布衣百姓算什么？既然死亡是每个活着的人的共同归宿，又有什么可怕？怕死也得死，谁也逃不掉！这样一想，“孤胆”仿佛变成了“群胆”。于是自我调侃：其实，每个人一生下来就被判了“死缓”，只不过有的人缓期 40 年执行，有的人缓期 60 年执行，有的人缓期 80 年执行，极少数缓期 100 年执行。事实上，怕死的人反而死得更快。我见过几个平时谈笑风生、性情开朗的人，在他们得知患了癌症之后，很快就去世了。原因很简单，心情沉重，吃不下，睡不着，就是健康的人也经不起这样的折腾。事实表明，阎王不欢迎那些不怕他的人！那天晚上，我对生死的认识产生了一个飞跃，既然死已经离我不远，不是“来日方长”，而是“来日无多”，就应该珍惜现在每一天！过好一天，就等于“赚了一天！”

当时心情能够平静下来的另一个原因是，我相信现代医疗技术能够治好我的病，自己虽然没有经历过化疗和放疗，但相信西医这些普遍采用的治疗癌症的手段，决心积极配合医生治疗，使自己的生命尽可能延长。

把握治疗的“度”是关键

在淋巴瘤得到确诊后，医生决定对我采取化疗。在实施化疗之前，一位在山东工作的清华同学得知我患了癌症之后，专门打来电话。他告诉我，几年前他得了胃癌，也做过化疗。他给我的劝告是：化疗很伤身体，不要完全听医生的，医生让你做10次，你只做5次！他说他就是这么做的。医生很不理解，说别的病人还要求多做几次，以治愈肿瘤，你这个病人怎么这么不听话！我问他现在情况如何，他说已经4年了，恢复得很好。我当时对他的劝告并不接受，反而婉转地劝他要听医生的话，癌症不根治会复发的。

2009年6月5日，中央电视台主播罗京去世。他患的是非霍奇金氏淋巴瘤，医生说其恶性程度比霍奇金氏淋巴瘤要高。罗京的去世和我的治疗实践，使我联想起当初清华同学的劝告。后悔是没有用的，关键是今后该怎么治疗。

我是教管理的，领导艺术的真谛是把握管理措施的“度”，古人云：“过犹不及”。化疗是不是也该把握治疗的“度”，而这个“度”又该如何确定呢？

化疗的治疗效果

大家知道，化疗是一把“双刃剑”，它在杀死癌细胞的同时，也会杀死骨髓和胃肠道中迅速生长的健康细胞，并严重影响内脏各个器官的机能。当体内因长期化疗、放疗积聚了

过多有毒物质时，免疫系统的防御能力就会大大减弱，甚至彻底崩溃。因此，一点点感染或者并发症就足以让癌症病人失去性命。

根据我在治疗过程中的切身感受以及一次 CT、一次 B 超、两次 PET 检查的情况，可以用图 3-1 所示的曲线来说明化疗效果是如何随化疗次数增加而变化的。图 3-1 中的横坐标表示化疗次数，纵坐标表示化疗效果。化疗效果应该通过比较杀死的癌细胞和同时杀死的正常细胞来确定。某一次化疗杀死的癌细胞越多，杀死的正常细胞越少，那一次化疗的效果就越好；反之，某一次化疗杀死的癌细胞越少，杀死的正常细胞越多，那一次化疗的效果就越差。

按照边际效用递减的规律，第 1 次化疗的效果最好，杀死的癌细胞最多。随着化疗次数的增加，癌细胞逐渐产生抗药性，化疗的效果递减。而正常细胞的数量会随着化疗次数的增加越来越少，对身体的损害会越来越大，化疗的效果逐步递减。因此，应该存在一个化疗次数的临界点 K ，在第 K 次化疗时的效果为零，再继续化疗，效果就是负的，而且负效果加速很快，这时化疗就很可能夺去病人的生命。从我自己的化疗体验看，开始几次化疗效果很明显，第 3 次化疗后做 CT 和 B 超检查的结果，效果令人满意。第 6 次化疗后的 PET 检查结果也表明，效果还是不错的，但后 3 次的效果已经不如前 3 次效果明显。随着化疗次数增多，效果递减。12 次化疗以后的 PET 检查，反而比第 6 次效果差，说明已是负

效果。从第1章“化疗”一节介绍的治疗过程中的身体状况和自我感受来看，随着化疗次数增加，我的身体越来越虚弱，以致手臂上出现带状疱疹，这是免疫力低下的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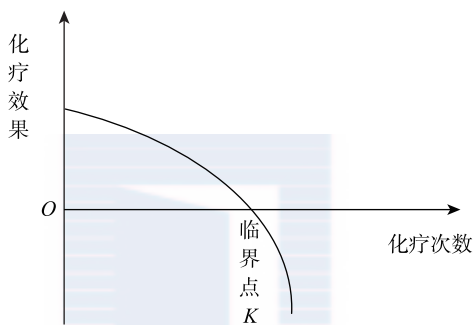


图 3-1 化疗效果与化疗次数的关系

当然，上述化疗效果和化疗次数的关系曲线，并不是根据严格的测试画出来的。但从我的治疗实践和其他癌症病人化疗的案例推定，应该存在曲线描述的这种趋势。化疗的死亡率高这一事实，也说明这条曲线描述的趋势是正确的。

对于放疗，性质与化疗相似，只不过放疗明显影响身体的直接照射部位，对整个身体的损伤与化疗是类似的。

反复化疗放疗，只能是死路一条

从图 3-1 可以明确地得出结论：反复化疗放疗只能是死路一条！通过化疗放疗治疗癌症，是可选择的方案之一。但是，试图通过化疗放疗“治愈”癌症，是完全错误的观念。

当我经过 12 次化疗以后，医院组织了一次会诊，来参加会诊的大都是学术造诣甚高的主任医师，他们虽然比我年轻，但都是在教学和科研上取得很多成果的优秀人才。他们开了一个短会后，把我和老伴叫进去听他们的意见。主持会诊的医师告诉我，他们对我的病情和治疗情况进行了讨论，对我的治疗标准不是一般的使病情好转，而是“治愈”！而为了达到治愈的目的，决定马上对我实行放疗，因为我的胸部纵膈还有未消失的淋巴结。通过放疗，才能够最终消除这些肿瘤。并告诉我们，他们已经安排放射科医生来进行放疗。

我当时表示对这种治疗方案不能接受，并问为什么 12 次化疗之后的情况比 6 次之后还要差，以及罗京为什么突然去世。医师们给我的回答是，我的身体对化疗药物已经有了抗药性，为了提高治疗效果必须改变治疗方法，要立即进行放疗；罗京的病和我的不一样，他得的是“非霍奇金氏淋巴瘤”，恶性程度高，而且他当奥运会火炬手耽误了治疗。对这样的解释我的确想不通，不由得联想起青岛同学的告诫，当初如果将化疗次数减一半，只做 6 次化疗该多好！从此之后，我不敢再迷信医生的话。

我的一位管理学院同事的老伴当初得了乳腺癌。她表现得特别坚强，每次化疗或者放疗，尽管身体受到很大摧残，但一直保持乐观的情绪。每次治疗后，她还去旅游。但是，化疗和放疗不仅没有治愈乳腺癌，肿瘤反而到处转移。最后，她还是在治疗过程中被夺去了生命。这是我亲眼见到被化疗

放疗夺去生命的例子。

在住院期间，很多人推销各种抗癌药方，对此我始终将信将疑。但从一些人治疗癌症的故事中，得到了一些启发。如湖北省××钢铁厂因环境污染，造成周围不少居民得了癌症。该厂员工有公费医疗，患癌症的员工到医院进行化疗和放疗，结果大部分人都死掉了。工厂周围患了癌症的老百姓，其中有钱的老板们也去做化疗放疗，没钱的老百姓只好在家耗着。结果，有钱做化疗放疗的老板们死了，没钱的老百姓虽然病没有治好，但一直还活着。这些事实使我确信，反复化疗放疗，不能“治愈”癌症，只能是死路一条。

其实，医生也知道化疗放疗的巨大副作用，他们见到被化疗放疗治死的病人比我们见到的多得多。因此，他们的亲人患癌症，对化疗放疗都是忌讳的，甚至一次都不敢使用化疗或放疗，这种例子我也见到过。当然，这也难怪医生对其他癌症病人“下狠手”，因为现在西医治疗癌症只有化疗、放疗和手术这“三板斧”，没有其他办法。据报道，每年都有1 000多名主治癌症的医生被诊断出得了癌症，但是只有不到10%的人选择接受他们给病人进行的那套治疗方案，就像只有不到25%的儿科专家才会给自己的孩子接种疫苗一样，因为接种而导致猝死和各种副作用的风险远比患病本身的风险高得多。

这些事实使我认识到，一定要把握化疗、放疗的“度”，绝对不要幻想通过化疗和放疗来“治愈”肿瘤！在化疗、放

疗或者手术后，肿瘤缩小，甚至“消失”，都不能表明癌症已经治愈，更不能盲目乐观。我见到很多癌症复发的例子，从医院出来，肿瘤基本消失，指标已经正常，但过了几个月，听说突然复发，而且很快就失去了生命。这种现象也加强了人们关于癌症是“绝症”的观念。

不应完全否定化疗放疗的作用

我这样说，并不是要完全否定化疗和放疗的作用。在肿瘤“爆发”的时候，化疗和放疗的作用是明显的。

我曾经对同事讲过我的一点体会：人身上长了肿瘤就好比社会上出现暴乱。在社会安定的时候，也经常出现流氓、小偷和各种犯罪分子。由于有警察维持治安，将他们绳之以法，社会不会发生动荡，警察就是社会的“免疫系统”。正常人体内也有癌细胞，但由于人体的免疫系统随时消灭这些癌细胞，把它控制在一定数量范围内，就不会形成肿瘤。人体产生肿瘤，就好比社会上出现暴乱，单靠警察已不能控制局面。采用化疗放疗相当于请外国军队来平叛，外国军队不能区分坏人和好人，于是见人就杀。开始时坏人很多，杀死的坏人就多，镇压暴乱的效果就比较好。但随着镇压的继续进行，坏人越来越少，而且学会了躲藏（有了抗药性），继续镇压的话，杀死的就多半是老百姓了。因此，在肿瘤十分严重地“爆发”时，适当使用化疗和放疗是必要的，效果也是明显的，但切勿妄想通过化疗放疗来“治愈”肿瘤！通过化

疗放疗来“治愈”肿瘤，我认为这是治疗癌症的误区，如果不跳出这个治疗误区，还不知道有多少生命会被葬送！

现在很多医院在推行“靶向治疗”，只杀癌细胞，不杀正常细胞，这种想法无疑十分正确。但是，靶向治疗的前提是要区分癌细胞和正常细胞，我不知道现代医学能否有效地识别癌细胞，而且要求所采用的治疗手段不致伤害正常细胞。否则，靶向治疗就难以实行。

其实，不只是化疗药物，所有西药，也包括部分中药，都有一定的正作用和副作用。“是药三分毒”，没有一定的“毒性”，又怎么能够杀死病菌？药物在杀死病菌的同时，也杀死体内有益的细菌。治疗过程始终要考虑药物的正作用和副作用，用药有度，取得最佳平衡才是医术的真谛。

20世纪20年代，抗生素诞生了。人们认为它能够控制所有感染性的疾病，但是后来发现，抗生素给人类带来一系列“药源性”疾病。例如，在20世纪六七十年代，四环素曾经是常用的消炎药，我的两个女儿感冒时常用四环素，结果牙齿坏了，一代人的“四环素牙齿”就是那时造成的。我认为，对人体注射抗生素就好比对庄稼使用杀虫剂，效果明显，但留下很大后患。

目标应是免疫力最大化

据有关医学专家讲，有30%的肺结核病人没有出现严重

的症状，而且可以自行恢复，因为人体有免疫系统。免疫系统最重要的功能是清除体内各种“垃圾”。据免疫学专家讲，红细胞的寿命只有 120 天，之后就会死去变成“垃圾”，这就需要免疫系统把它清除掉。任何药物也无法取代人体内与生俱来的、兼具防御和修复双重功能的免疫系统。在同样环境下，有人得病，有人不得病，这就是免疫力的差别。当一个人的免疫力强的时候，癌细胞很容易被杀死，从而阻断它繁殖、形成肿瘤的可能性。

现在医院治疗癌症，从治疗方案上观察，其目标多半是追求癌细胞数最小化，以为减少了癌细胞，肿瘤就消失了。采用手术、化疗和放疗，目标都是为了杀死癌细胞以至消除肿瘤。杀死了癌细胞，消除了肿瘤，身体就健康了，这样的目标似乎很合理。然而，这只是从一个片面的角度来考虑肿瘤的治疗问题。如果以削弱人体的免疫力为代价，那就是舍本求末了。化疗和放疗最大的副作用就是摧毁人体的免疫系统。人体免疫系统的功能本来是很强的，但正是由于化学药品的副作用使免疫力下降。

据医学期刊报道，正常人体内也有大量的癌细胞，但只有在癌细胞数量达到几亿个时，才能在常规检测中发现。即使出现几亿个癌细胞，人体也并没有发病。这是因为当人体免疫力强的时候，癌细胞很容易被杀死，使人体内癌细胞被控制在一定数量以内，与正常细胞达成了一种平衡。就像社会上总是有一部分犯罪分子一样，只不过在法治社会，邪不

压正，掀不起风浪，社会总体是安定的。

在库存管理中，如果试图将库存系统的服务水平提高到100%，即任何时候、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发生缺货，那么库存系统需要维持的库存量将趋于无穷大，这在实践中是不可行的。同样，试图通过化疗放疗将癌细胞数量减到零，也是做不到的，除非人先死了，癌细胞最后也饿死了。其实，人体内有一定数量的癌细胞是正常的，只要达到与正常细胞的平衡，有免疫系统在起作用，对身体就没有危害。

有一段时间我经常出现口臭，自己闻不到。对这种毛病，同事和朋友是不会告诉的，自己也就不知道。只有我的老伴经常提醒：口里有气味了！老毛病又发了！人们一般认为口臭是口腔不卫生引起的，其实不一定。口臭往往反映的是胃的问题。过去，我总是采取外力来“镇压”，服用甲硝唑，或者副作用小一点的替硝唑，通过杀死幽门螺杆菌来治疗口臭。服药后效果的确是“立竿见影”，口臭很快就没有了。但是，过不了多久，由于劳累或者饮食不当，又会出现口臭。后来听说长期服用甲硝唑这类药物有很大副作用，甚至致癌！于是就改变了方法，每天服用舒卫能或者喝自制的酸奶。其中有多种益生菌，它们不仅对人体有益，而且会抑制幽门螺杆菌。自从服用舒卫能和喝自制酸奶之后，就再也没有出现口臭，同他人交谈也就没有顾虑了。

现在，采用杀虫剂来对付农作物的病虫害是常见的办法，效果也是“立竿见影”。但是，害虫被消灭了，鸟类没有虫子

吃了，食物链就断了，生态也就被破坏了，还留下了残留的农药。人吃了富含农药的粮食和蔬菜，癌症也就多发了，这就是破坏生态平衡的后果。达到生态平衡，一切生物都能够共生共荣。生态平衡一旦被破坏，灾难就会降临每个物种。

对癌细胞实行“斩尽杀绝”的目标和方法，是应该怀疑的。治疗癌症的目标不应该是追求癌细胞数量最小化，而应该是人体免疫力最大化。如果人体的免疫系统被摧毁，即使癌细胞完全被消灭，正常细胞的变异还是要产生新的癌细胞，并且会失去控制，形成肿瘤。以免疫力最大化为目标，癌症治疗就不会偏离方向，治死人的事情应该可以大大减少。癌症的治疗应该着眼于如何增强人体的免疫力，相应的药物和治疗手段也应该使人体免疫力最大化，而不是损害人体的免疫力。维持人体的免疫系统是防治癌症的根本途径。

有时我设想，如果把一位健康的人反复进行化疗和放疗，结果会怎么样？我相信，他的免疫力被摧毁后，什么病都会上身，最终是死路一条。这不是臆断，对被误诊的健康人实行化疗放疗致死的例子是存在的，只不过这是一件讳莫如深的事。

我认为，把治疗的目标搞错了，是当前治疗癌症的最大误区！如不能确立正确的治疗目标，不知还有多少人要付出宝贵的生命！

重新看待“早发现，早治疗”

现在，医学界强调癌症要“早发现，早治疗”。从理论上讲，“早发现，早治疗”无疑是正确的。有调查显示，晚期癌症病人治疗后的5年生存率只有10%~30%，而早期癌症病人正规治疗后的5年生存率能高达70%~95%。但是，从实践上讲，则需要考虑更多的因素，问题远没那么简单。

首先，“早发现”比“晚发现”更困难，误诊的风险更大。大家现在认为最可靠的检查是做PET，但PET检查也出现过误诊。我认识的一位教授在做PET检查后确定是肺癌，结果将胸腔打开之后才发现是白挨了一刀。据全国抗癌协会淋巴瘤委员会一位病理学专家介绍，如果在门诊看病，误诊率是50%；如果住到医院里，年轻医生看了，其他的医生也看了，大家也查访、讨论了，该做的B超、CT、MR、化验全做完了，误诊率还有30%。人体是个很复杂的有机体。只要是医院，没有不误诊的，千万不要迷信医院，尤其是不要迷信大医院。为了减少误诊，可以多去几家医院诊治，但不要告诉某家医院、尤其是名气很大的医院的诊断结果，让各个医院独立判断是什么病，这是个简单可靠的减少误诊的方法。

其次，病人的心理承受力。现在绝大多数人认为，癌症就是绝症，得了癌症就等于宣判“死刑”。一般人对这种突然打击是承受不了的，一旦医生告之自己得的是癌症，绝大多数人都会感到绝望，忧心忡忡，吃不下、睡不好，病情加速

恶化，结果本来是慢性病的肿瘤变成了急性病。我知道的一个例子是，从医生通知病人得了癌症，到病人去世，仅仅半个月时间！

我对医生和医院在治疗期间宣布病人“死刑”的做法很不赞同。经常听到医生说，某某病人最多只能活半年或者三个月，造成病人及其家属沉重的心理负担，加速病情恶化。

首先，宣判“死刑”没有科学依据，人的生命力是很顽强的，谁也不能预料一个人还能活多久。事实表明，很多病人不仅没有按医生的预期死去，反而顽强地活下来并康复了。有位医师说过，“我曾经做过10年的癌症研究，看到许多被医生宣布只有两三个星期可以活的病人，过了几年以后，又回来找我们，奇妙的是，我们居然已经找不到任何癌细胞的存在。这种药物无法治愈的疾病，我们自身的免疫系统却会将其治愈，这就证明，自身的免疫力是比化学药品要强的。”

其次，宣判“死刑”也不符合医生应该遵循的职业道德！病人一旦失去治愈的信心，绝望了，病情就会迅速恶化，对病人及其家属精神上是致命的打击。既然宣判“死刑”的依据不足，副作用很大，为什么还要这么做？而且不是个别医院、个别医生的个别行为？唯一的解释是推卸责任！我已明白地告诉你们了：你已经是一匹要死的“马”，治不好，不要怪我，我尽力了！治好了，那是我有“起死回生”之术，你得感谢我！宣判死刑是法院的事，医院不是法院，是治病救

人的地方，是让病人看到“希望”的地方。当然，我也不赞成医生隐瞒病情，尽管是善意。相反，我觉得应该告诉病人真实情况，告诉病人及其家属检查诊断的结果。但是，医生和医院始终要给病人以“希望”！医护人员可以介绍他们过去医治好的病例，介绍一些病人战胜疾病的故事，给病人以战胜病魔的精神力量。我相信医院治好的病人总是比没治好的多，应该有很多成功的典型例子。如果医院连一个这样的例子都没有，那么这所医院早就应该关门了。

最后，可能是最重要的，医院现在对病人普遍实行过度治疗。对早期的癌症患者，通过化疗和放疗，很快就会把病人打倒，使本来可以通过病人自身的修复能力和自愈能力让病情缓解甚至康复的早期癌症，变成了晚期癌症，使癌症这种慢性病变成了“一天也不能耽误”的急性病。“早发现，早治疗”，结果导致了“早死亡”。其实，在肿瘤出现的早期，是可以不用化疗和放疗的，因为那时候杀死的多半是正常细胞，应该通过调整心态、改变习惯和改善环境来使肿瘤逐渐消失。相反，有的病人身体状况尚好，突然发现已经得了癌症，而且很严重，倒是应该采取化疗或放疗的方法，因为那时虽然“自损 800”，但可以“杀敌 1 000”。

2010年，我在加拿大疗养期间，得知一位加拿大先生和我得的一样的病。问这位先生是否做过化疗放疗，这位先生说做过，只不过是当淋巴瘤长到“乒乓球那样大”才做的。为什么人家不“早发现，早治疗”？化疗和放疗是西方国家

的发明，抗生素也是。但是，人家没有像我们这样，一感冒就打点滴，一发现癌变就上化疗放疗。是认识误区，还是利益驱动？发人深省！当然，过度治疗的原因并不完全在医院，病人也有责任。不少病人一旦发烧，就要求医生打点滴，用最高档的抗生素，否则就认为医生不负责任。这是无知、也是无理的要求。医生应该给病人解释过度治疗的坏处。

人体有很强的自愈能力。从前，在生活水平较差时，得肺结核的人较多，那时肺结核被称为“痨病”，是要死人的。有的人得了肺结核，但自己并不知道，心情没有受到影响。由于自身的修复能力，不经治疗也就好了，在做体检时发现肺部已经“钙化”。得了病，自己不知道，却康复了。

我的外孙在加拿大，一般感冒是不去医院的，过一个星期自然就好了。在加拿大到医院去看一般的病其实是很麻烦的，也有“看病难”的问题，医院只对急诊病人提供及时的服务，客观上保护了人体的免疫力。